

附件 1:

( 吉林省煤田地质局 ) 2017 年部门预算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政府关于煤炭地质勘查工作的方针、政策、编制和组织实施全省煤炭资源的勘查规划。

2、负责制定全省煤田、煤层气及相关矿产勘查工作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依法参与国家和全省基础性、公益性和战略性地质勘查工作，组织所属单位对煤炭资源进行勘查，为全省煤矿开拓延伸提供煤炭储量。负责煤田地质勘查技术的开发、推广和应用工作。

4、统一管理全省煤田地质勘查单位。负责管理全省煤田地质勘查系统的经费、资产、国拨地勘事业费。管理全局地质勘查和生产经营工作。

5、拟订全省煤田地质勘查系统的改革方案，指导其所属单位改革与发展，转换经营机制，促进多种经营的发展。

6、承办省政府和省能源局交办的其他项目和事宜。

（按照部门“三定”方案表述）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煤田地质局部门内设 6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人事处、规划发展处、财务审计处、地质勘察处、装备管理处。

下设 11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吉林省煤田地质干部学校、吉林省煤田地质一一二勘探公司、吉林省煤田地质十二勘探公司、吉林省煤田地质勘察设计研究院、吉林省煤田地质一〇二勘探公司、吉林省煤田地质二〇三勘探公司、东煤吉林建筑基础工程公司、吉林省煤田地质物探公司、长春东煤房屋建设开发公司、公主岭钻探机械厂、吉林省煤炭地质调查总院。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62.5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6.26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23662.5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505.04
非税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891.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23662.5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3662.53</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b>收入总计</b>	<b>23662.53</b>	<b>支出总计</b>	<b>23662.53</b>

#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用 事业 基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 年 结 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财 政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非 税 收 入		小 计	教 育 收 费 收 入	其 他 事 业 收 入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6.26	1266.26	1266.26	1266.2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26	1266.26	1266.26	1266.26											
事业单位医疗	1266.26	1266.26	1266.26	1266.26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505.04	21505.04	21505.04	21505.04											
资源勘探开发	21505.04	21505.04	21505.04	21505.04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1505.04	21505.04	21505.04	21505.04											
住房保障支出	891.23	891.23	891.23	891.23											
住房改革支出	891.23	891.23	891.23	891.23											
住房公积金	891.23	891.23	891.23	891.23											
合计	23662.53	23662.53	23662.53	23662.53											

#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6.26	926.16	926.16		340.1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26	926.16	926.16		340.10			
事业单位医疗	1266.26	926.16	926.16		340.1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505.04	19862.04	18612.94	1249.10	1643.00			
资源勘探开发	21505.04	19862.04	18612.94	1249.10	1643.00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1505.04	19862.04	18612.94	1249.10	1643.00			
住房保障支出	891.23	891.23	891.23					
住房改革支出	891.23	891.23	891.23					
住房公积金	891.23	891.23	891.23					
合    计	23662.53	21679.43	20430.33	1249.10	1983.10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62.53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1266.26	1266.26	
财政拨款收入	23662.53	资源勘探信息等 支出	21505.04	21505.04	
非税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891.23	891.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23662.53				
上年结转		<b>本年支出合计</b>	23662.53	23662.5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结转下年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b>收入总计</b>	23662.53	<b>支出总计</b>	23662.53	23662.53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6.26	926.16	926.16		340.10
医疗保障	1266.26	926.16	926.16		340.10
事业单位医疗	1266.26	926.16	926.16		340.1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505.04	19862.04	18612.94	1249.10	1643.00
资源勘探开发	21505.04	19862.04	18612.94	1249.10	1643.00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1505.04	19862.04	18612.94	1249.10	1643.00
住房保障支出	891.23	891.23	891.23		
住房改革支出	891.23	891.23	891.23		
住房公积金	891.23	891.23	891.23		
合计	23662.53	21679.43	20430.33	1249.10	1983.10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9134.79	9134.79	
基本工资	3709.45	3709.45	
津贴补贴	3581.22	3581.22	
奖金	325.06	325.06	
社会保障缴费	926.16	926.1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2.90	592.9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9.10		1249.10
办公费	221.40		221.40
印刷费	25.20		25.20
水费	29.16		29.16
电费	68.04		68.04
邮电费	32.30		32.30
取暖费	175.30		175.30
物业管理费	18.50		18.50
差旅费	163.30		163.30
维修（护）费	219.00		219.00
会议费			
培训费	40.70		40.70
公务接待费	17.00		17.00
工会经费	9.20		9.20
福利费	130.80		130.8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0		78.00
其他交通补助			
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21.20		21.2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95.54	11295.54	
离休费	164.45	164.45	
退休费	9723.46	9723.46	
抚恤金			
生活补助			
助学金			
住房公积金	891.23	891.23	
采暖补贴	516.40	516.4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合计	21679.43	20430.33	1249.1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数
合 计	95.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7.00
3、公务用车费	78.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0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17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1 个预算单位。

2、“2017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351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198 人，离退休人员 2321 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17 年收支总预算 23662.53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增加 1237.97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购地勘专用设备项目预算。

### 二、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17 年收入预算 23662.5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3662.53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62.53 万元，占 100%。

### 三、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支出预算 23662.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679.43 万元，占 92%；项目支出 1983.10 万元，占 8%。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0430.33 万元，占 94%；公用经费 1249.10 万元，占 6%。

### 四、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662.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62.53 万元。支出包括：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6.26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505.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91.23 万元。

## 五、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662.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79.43万元，占92%；项目支出1983.10万元，占8%。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20430.33万元，占94%；公用经费1249.10万元，占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1266.26万元，占5%，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支出21505.04万元，占91%，主要用于地质资源勘探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891.23万元，占4%，主要用于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 六、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679.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0430.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

公用经费1249.1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5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

少 7.8 万元。其中：

1.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2.公务接待费 17 万元，与 2016 年预算数一致。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8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7.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7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了响应中央“厉行节约”精神。

## 八、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24.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76.7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43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2 台（套）。

本部门无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情况。

###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7 年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 1 个，涉及金额 25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